

证券代码：002623

证券简称：亚玛顿

公告编号：2013-54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于2013年12月23日在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3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培基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过审议，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募投项目“光伏镀膜玻璃技术改造项目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决定终止募投项目光伏镀膜玻璃技术改造项目，符合对市场形势的正确判断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光伏镀膜玻璃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！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